#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选举公司董事长、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3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 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2024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 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 券事务代表。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 (一) 董事选举情况

2024年6月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股东大会采 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杨艳辉先生、刘太国先生、谭丽清女士、许健先生担任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向锦武先生、赖黎先生、李锋先生担任第二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的4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 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 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二) 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4年6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 意选举杨艳辉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 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同意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下设4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杨艳辉、刘太国、李锋	杨艳辉
审计委员会	赖黎、李锋、杨艳辉	赖黎
提名委员会	向锦武、李锋、杨艳辉	向锦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锋、赖黎、杨艳辉	李锋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担任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赖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 (一) 监事选举情况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邓亮先生担任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王道光先生、罗来所先生担任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王道光先生、罗来所先生与邓亮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 (二) 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4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王道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任期自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4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刘太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詹旭先生、高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周明丹先生为公司财

务负责人, 聘任蒋道才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 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詹旭先生、高飞先生、周明丹先生、蒋道才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刘太国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聘任周明丹先生为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蒋道才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4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范晨霞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范晨霞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尹继先生、周明丹先生、吴学锋先生、易璐璐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张彩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对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六、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蒋道才

联系电话: 0816-2330358

联系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18 号

电子邮箱: jiangdaocai@huafeng796.com

邮编: 621000

证券事务代表: 范晨霞

联系电话: 0816-2330358

联系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18号

电子邮箱: fan.cx@huafeng796.com

邮编: 621000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 附件:

##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詹旭先生,197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在职大专学历。历任富士康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PU 冲压模修、模修组长、生产组长、技术组长,IDS 产品处 CPU SKT 冲压课长,IDS 宝科厂冲压部部长,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YPE C&SIM CARD 制造处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詹旭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高飞先生,1984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航天工程专业,2007年8月参加工作,2012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成都飞机设计研究院机电部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主任,中国航空研究院项目办副主任(青年二级技术专家),现任中国航空研究院技术三部能热综合技术研究室主任(研究院一级技术专家)。2023年10月至今,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飞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周明丹先生,1981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职称,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2004年7月至2006年6月,历任深圳市瑞致达科技有限公司会计、会计主管;2006年7月至2007年3月,任富凯兴业商务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会计;2007年4月至2009年5月,历任四川虹欧显示器件有限公司资金会计、预算会计、总账主管;2009年6月至2012年4月,任安徽鑫吴等离子显示器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5月至2015年5月,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账经理;2015年6月至2019年9月,任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10月至2020年8月,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20年9月至2020年12月,任四川华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2月至2024年6月,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24年6月至今,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明丹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蒋道才先生,1974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经济师职称,本科学历,技术经济专业。1997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历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管理、绩效主管;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四川华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四川华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与人力资源部部长;2013 年 3 月至 2021年 7 月,历任四川华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与人力资源总监;2020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 8 月至 2023年 10 月,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安全环保与职业健康部部长;2023年 1 月至今,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

合规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道才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范晨霞女士**: 1983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7 年 4 月加入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范晨霞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